

白沙县公安局采购新一代移动警务通设备

二次报价（最终）记录表

最终（第二次）总价

(大写): 壹佰零柒萬捌仟貳佰柒拾捌元整

(小写): 1078278.00元

备注: 无

要求:

1. 以上为唱标的内容，供应商不得自行增减内容；
2. 第一次报价仅作为磋商小组谈判的参考。最终（第二次）总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及第一次报价总价，且须是本项目验收合格直至交付使用前所有费用的总和；
3. 此表必须由供应商代表签名及手印；
4. 本表格需按照以上要求填写，否则自行承担不利于评审结果的风险。
5. 备注：万仟佰拾玖捌柒陆伍肆叁贰壹零角分

供应商名称：（手印）海南中盛海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签名：

林强

日期：2020年12月25日

九、分项报价明细表 (如有)

项目编号/包号: HNXL2020-078

项目名称: 白沙县公安局采购新一代移动警务通设备

序号	名称	品牌	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备注
1	华为 Mate30 5G 8+128G (鼎桥安全双系统)	华为 /HUAWEI	TAS-AN00 8GB+128G B (鼎桥安全双系统)	台	174	4370	760380	
2	加密卡	信大捷 安	SFC	张	174	400	69600	
3	终端安全管控平台	嘉兴嘉 赛	V3.0	台	174	360	62640	
4	警务终端定制版本软件	华为 /HUAWEI	V3.0	台	174	1067	185658	
5	合计: ¥ <u>1078278 元</u> (大写: 人民币 <u>壹佰零柒万捌仟贰佰柒拾捌元整</u>)							

注: 1、供应商必须按“分项报价明细表”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,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。

2、“分项报价明细表”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“开标一览表”报价合计相等。

供应商名称: 海南中盛海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): 林子辰

日期: 2020 年 12 月 23 日